太律

泰律外篇目錄

卷之一

雅俗論

音律正調　雅樂清商三調

雅樂琴家五調　俗樂燕樂二十八調

俗樂論　俗樂商音七調

俗樂宮音七調　俗樂羽音七調

俗樂角音七調

卷之二

琴徵　　絃徽大疑
七絃十二律位　　七絃分定上下律位
音律相交總圖　　轉絃徵
轉絃圖　　古五音正調
古清角　　古清商
角絃應羽獨下一徽說十二調詳正
琴調說
卷之三
瑟說　　笛法

頭管　笛說
笙說　竹音吹口
琵琶　月琴阮
箏歌調　樂儀樂曲
樂器　樂懸
鑄鐘大小　鼓
節和　舞
雜論　大武尚宮
生律原本

泰律外篇卷一　　　雲南叢書經部之十一

明苑馬寺卿河西葛中選見堯父著

雅俗論

古之時均度未失太師執同律以聽聲聲莫可逃但中律者可以律寫有中而過與不及得以淫慢格之以先王所定同律皆中聲也故師涓寫濮上之聲棘師掌四夷之樂亦吹律取中未聞變律秦漢之際去古未遠秦改韶樂為文始武樂為五行房中樂為壽人止改其名漢唐山夫人改房中樂為楚聲律中夾

鍾以太簇商格之是名清商亦未聞變律是亦雅也惟漢武用李延年兩新聲作漢禮樂志云八音均調又不協於鍾律則非古之律度曰新聲則非周之舊聲其後胡笳雙角橫吹雜見樂府北朝則後魏獲西涼龜茲樂周武獲踈勒安國康國樂張重華致天竺樂為佛曲於是夷夏之音紛然雜出律漸失度流於過高即雅樂亦為移易以致論者紛競不定若以今所傳者分之當以雅樂為一清商為二清角第三新聲及西涼樂為四雅樂則歷代所傳旋宮是也清商

則吳楚之聲清平側三調與琴家五調是也新聲則漢之上林樂府並世俗相傳雜曲及西涼樂也西涼樂乃後魏平沮渠氏所得者本涼人用中國舊樂雜以羌胡之聲也天竺各國之樂也隋文帝承周齊之後初以西涼樂為國伎即為燕樂以何妥等所定黃鐘一均為雅樂及平陳獲清商樂仍依梁陳名清樂乃分雅俗二部此正樂之一大窾會也俗部以國伎為首清商次之餘為夷樂清商本與雅樂同源並列之俗部者當時並用夾鐘為首律度相近是清樂與

西涼等樂亦混為施用獨琴家未變其舊唐史稱周隋管絃雜曲數百皆西涼樂惟琴工猶存漢楚遺聲清調琴調蔡氏五弄楚調四弄者是也唐高宗樂仍隋舊九部樂中有西涼龜茲國伎國伎即西涼也唐太宗以景雲河清歌為燕樂乃別出西涼與清商統名俗樂清商遂與雅樂分道夫雅樂自用七音以來已非古樂惟琴家音止於五如清商調楚商調淒涼調清調側調為清樂之正不用二變則真楚聲之遺正調外調亦不用二變則又古雅樂之遺也今日猶然

想琴家自有別傳不肯變律以從容亦琴本虛圓不能强琴以就俗也琴其雅具哉然俗法無一不緣之雅者後世之雅彼用七音俗亦用七音雅用八十四調俗亦用八十四調雅用四清俗亦用四清雅用十字俗亦用十字雅用倍四俗亦用倍四雅用中管俗亦用中管雅獨俗樂極高其黃鍾止當夾鍾又以夾鍾之清收四聲則非清商之舊矣欲以一管包八十四調其實止二十八調二十八調實止八調則苟簡甚矣雜用胡音調名亦然如般涉大石之類則瀆

矣宮商角羽各具七調徵獨無調明以西涼金方為忌火徵則五音不備矣以變宮起宮宮調變宮仍寄清宮之穴大呂之變合應鍾之變為雙變則亂矣二十八調之名宮則以已之宮名之不以已名宮也羽則又以宮之以律名調者名已以為羽也則太混矣故不但流傳既久漸失其舊令人難解即制定之始不皆通會故有以俗依雅用者俱疑之為俗又有以俗同雅名者俱名之為雅如倍四之法原與雅樂乃管子百有八為徵之義蔡邕荀勗梁武皆用之以正雅

樂欽古鍾唐史謂倍四本出於清樂非也又如清樂以小呂為變徵乃以黃鍾為名實以應鍾起調耳鄭譯蘇夔不知實以黃鍾為宮故欲去小呂非也亦惟是後世之雅非先王之雅既雜用一變而陳隋以來之清商亦非楚漢之清商又兼入羌胡俗樂皆依附之故欲辨而無從也茲幸琴道未亡尚存古清商之法正樂者但由琴之清商以求古夾鍾由古夾鍾以求古旋宮譜俗樂一如楚聲之法以祭以享以祀以燕皆是正聲又何分雅俗哉若淫過凶慢之聲聽之

不和自當禁之郡國四夷之樂非我族類止應奏之國門皆以守先王之制而樂皆得所無復崩之患矣

音律正調

黃鍾	宮	商	角	徵	羽	和
黃鍾宮調	黃	太	姑	林	南	應
無射商調	無	黃	太	仲	林	南
夷則角調	夷	無	黃	夾	仲	林
仲呂徵調	仲	林	南	黃	太	姑
夾鍾羽調	夾	仲	林	無	黃	太

此黃鍾之五調也　無射商云者無射宮以黃鍾爲商也當云無射之商調乃明夷則角調者夷

則宮以黃鍾為角也仲呂徵者仲呂宮以黃鍾為徵也夾鍾羽者夾鍾宮以黃鍾為羽也商角徵羽皆用黃鍾為起畢也準下清商例此當為正宮

大呂	宮	商	角	徵	羽
大呂宮調	大	夾	仲	夷	無	黃
應鍾商調	應	大	夾	蕤	夷	無
南呂角調	南	應	大	姑	蕤	夷
蕤賓徵調	蕤	夷	無	大	夾	仲
姑洗羽調	姑	蕤	夷	應	大	夾

此大呂五調也準清商例此當為清宮樂府清商三調以此宮調為平調用夾鍾商也琴家同

太簇	宮	商	角	徵	羽	和
太簇宮調	太	姑	蕤	南	應	大
黃鍾商調	黃	太	姑	林	南	應
無射角調	無	黃	太	仲	林	南
林鍾徵調	林	南	應	太	姑	蕤
仲呂羽調	仲	林	南	黃	太	姑

此太簇之五調也準清商例此當為正商

夾鍾	宮	商	角	徵	羽
夾鍾宮調	夾	仲	林	無	黃	太
大呂商調	大	夾	仲	夷	無	黃
應鍾角調	應	大	夾	蕤	夷	無
夷則徵調	夷	無	黃	夾	仲	林
蕤賓羽調	蕤	夷	無	大	夾	仲

此夾鍾之五調也師曠名為清商以太簇與正商同數夾鍾當其次律為清商也楚聲中之漢唐山夫人用楚聲為房中之樂以漢高楚人愛

楚聲取樂所自生禮不忘本之意亦名楚商本有五調樂府止傳三調謂之清商三調皆以夾鍾為本蕤賓羽為清調應鍾角為側調大呂商為平調琴家則五調並傳以夷則徵為側調應鍾角為琴調夾鍾本宮為楚調唐宋以來迷失本源今別出之説詳在下

姑洗	宮	商	角	徵	羽	和
姑洗宮調	姑	蕤	夷	應	大	夾
太簇商調	太	姑	蕤	南	應	太

黄鐘角調　黄　大　姑　林　南　應

南呂徵調　南　應　太　姑　㽔　夷

林鐘羽調　林　南　應　大　姑　㽔

此姑洗五調也準清商例此當正角琴家有以

此爲側楚者緣以仲呂爲角則姑洗居夾鐘楚

調之第三是爲側楚其實非也

仲呂　宮　商　變　徵　羽　㽔

仲呂宮調　仲　林　南　黄　太　姑

夾鐘商調　夾　仲　林　無　黄　太

大呂角調　大　夾　仲　夷　無　黃

無射徵調　無　黃　太　仲　林　南

夷則羽調　夷　無　黃　夾　仲　林

此仲呂五調也準清商例此爲清角準清商五調則此當爲清角之五調今琴家調絃法三絃應五絃於十一徽即此調法也以此爲五音正調者傳之譌也其所謂五音正調不改絃耶此仲呂宮調中之五調也不可不知

蕤賓　宮　商　角　徵　羽　和

蕤賔宮調　蕤　夷　無　大　夾　仲

姑洗商調　姑　蕤　夷　應　大　夾

太簇角調　太　姑　蕤　南　應　太

應鍾徵調　應　大　夾　蕤　夷　無

南呂羽調　南　應　大　姑　蕤　夷

此蕤賔五調也準正五音此當為側角琴家悞以仲呂之清角為正角亦有名此為清角者其實非也清商三調以此為清調只用蕤賔宮之一調而蕤賔宮又以夾鍾之羽為主不主蕤賔

也不可不知

林鍾　宮　商　角　徵　羽　和

林鍾宮調　林　南　應　太　姑　蕤

仲呂商調　仲　林　南　黃　太　姑

夾鍾角調　夾　仲　林　無　黃　太

黃鍾徵調　黃　太　姑　林　南　應

無射羽調　無　黃　太　仲　林　南

此林鍾五調也準清商例當為正徵

夷則　宮　商　角　徵　羽　和

夷則宮調 夷 無 黄 夾 仲 林

蕤賓商調 蕤 夷 無 大 夾 仲

姑洗角調 姑 蕤 夷 應 大 夾

大呂徵調 大 夾 仲 夷、無 黄

應鍾羽調 應 大 夾 蕤 夷 無

此夷則五調也夷則用夾鍾之徵本為清商之正後止傳三調獨琴家存之以為側調若準清商例此當為清羽

南呂 **宮** **商** **角** **徵** **羽** **和**

南呂宮調　南　應　大　姑　蕤　夷

林鍾商調　林　南　應　大　姑　蕤

仲呂角調　仲　沐　南　黃　大　姑

太簇徵調　太　姑　蕤　南　應　太

黃鍾羽調　黃　大　姑　林　南　應

此南呂五調也準清商例此當為正羽

無射　宮　商　角　徵　羽　蕤

無射宮調　無　黃　太　仲　林　南

夷則商調　夷　無　黃　夾　仲　林

蕤賓角調　蕤　夷　無　大　夾　仲

夾鍾徵調　夾　仲　林　無　黃　太

大呂羽調　大　夾　仲　夷　無　黃

此無射五調也準清商例此當為清羽琴家謂以無射宮調為黃鍾調者因無射商調用黃鍾為商而論也

應鍾	宮	商	角	徵	羽	和
應鍾宮調	應	大	夾	蕤	夷	無
南呂商調	南	應	大	姑	蕤	夷

林鍾角調　林　南　應　太　姑　蕤

姑洗徵調　姑　蕤　夷　應　大　夾

太簇羽調　太　姑　蕤　南　應　大

此應鍾五調也準清商例此當為側羽樂府清商三調以此為側調用夾鍾之角也瑟家以此為瑟調止用應鍾宮調絃所謂小絃為大聲也

琴家則以此為琴調

雅樂清商三調

清商漢舊聲也魏名清商陳隋名清樂唐復名

清商本與燕樂分部至宋止有燕樂不復知有清商當於中別出其詞即安世樂大孝備矣與採蓮烏生八九子白頭吟相和歌之屬

清商以夾鍾為本宮以後世調法格之即夾鍾宮調

一平調大呂為宮夾鍾為商即大呂商調

一清調蕤賓為宮夾鍾為羽即蕤賓羽調

一側調應鍾為宮夾鍾為角即應鍾角調

雅樂琴家五調

五調皆本清商而徵有不同用清商者三調俱

以夾鍾為首若五調雜弄則分楚調為楚音即離騷分清調為吳音即廣陵散又為側蜀即巴渝曲蔡氏五弄本清調而以側殺皆不必以夾鍾為首也

一清調蕤賓為宮以夾鍾為羽

一平調大呂為宮以夾鍾為商

一側調夷則為宮以夾鍾為徵

一楚調夾鍾為宮以夾鍾為宮正清商

一琴調應鍾為宮以夾鍾為角

右琴調在瑟家名為瑟調應鍾本側調琴家以應鍾為琴調斯以夷則為側調也故註清商三調者一曰清平側如謝靈運選詩註是也一曰清平瑟如宋史是也外有無射調可用蕤賓絃姑洗側楚調可用無射絃故琴家不復出此二調說見下

俗樂燕樂二十八調

燕樂漢以清商為正隋唐雜用西涼樂西涼龜方故去徵調大非漢之舊直世俗之樂也餘詳正俗

樂論下

商音七調大呂起宮

宮音七調應鍾起宮

羽音七調夷則起宮

角音七調無射起宮

燕樂雖相傳以夾鍾爲本樂家皆不知其故人第以爲夾鍾當黃鍾律已耳如唐史云黃鍾調乃應夾鍾如馬端臨云燕樂聲高實以夾鍾爲黃鍾是也苐以爲夾鍾之清高於衆律已耳如蔡沈云夾

鍾收四聲是也不知其用清商以夾鍾起調也俗樂聲高誠亦有之若以夾鍾為黃鍾其說則非按之調法可知也燕樂二十八調至宋所奏止十八調四十六曲皆依律立調不復以夾鍾為主而清商益隱矣

右清商琴調燕樂三者名異實不相遠其所用律皆五音正調之下律也總宜謂之清陳隋名清商為清樂有以也俗以姑洗當正音之角琴家有以為側楚調者俗傳五音正角乃當中呂而非姑洗

也故蕤賔為次則名為清調一名清角姑洗為夾鍾次三之律則名為側楚此亦舛錯甚矣琴家有無射調一名清羽即胡笳十八拍聲琴家名為黃鍾調因無射商而訛也有寄胡笳中彈楚清調者又名此為蕤賔調以故琴家不復出無射調與五調並稱也則俗流之失皆因清角之莫辨也

俗樂論

周禮䥶樂註謂房中之樂即關雎二南也而鍾師下云祭祀饗食奏其燕樂旄人下云祭祀賔客舞其燕

樂是其用不止房中雖不知周時所用何律皆雅音也漢用清商以夾鍾為調未始戾於古惟隋唐以來雜用西涼其調褒高內挾淫哇直世俗之樂耳雖制度失經亦有自來今人但以其聲轉相師效無復攷正宋史載有蔡沈之燕樂略焉不詳解者亦復踈脫即以為俗樂而其法幾乎息矣竊以為雅樂之失鄭聲亂之也禮失求之於野謂得其似也即有正樂者出欲盡廢之當得其應放之實而存其無戾於古者亦當尋其制作之本而存其無害於俗者周陳以上

諸樂淆雜隋文帝始分雅俗二部唐太宗製燕樂歌與清商西涼並列之俗音節同矣後人亦止知燕樂之槩如此不復知誰為清商誰為三調燕樂行而清商之法亦絕不惟與雅抗行矣不知後之燕樂者雜西涼與清商者也徵不立調西涼之制夾鍾為調首則清商之遺也不用變徵清商之制變宮為角則西涼之遺也越調仙呂名出吳楚本於清商般涉大石號雜羌胡本於西涼清平側之三調不能別出管色中之十字犯用不分名中呂實不中呂名黃鍾實不

黄鍾謬立名位顛倒五音可以一言以蔽其失曰西凉清商雅樂遷就為用也西凉金方樂忌火徵乃其本法依用清商謂為金之屬耳清商者夾鍾下太簇商一律而得名也三調者夾鍾商為平調其宮大呂夾鍾羽為清調其宮㽔賓夾鍾角為側調其宮應鍾皆楚聲為漢安世樂之遺琴家復有楚調即夾鍾本宮又有側調乃夾鍾徵其宮夷則並前為五調總出於清商乃在五音正調之外者燕樂家既依雅樂用黄鍾太簇姑洗南呂以為宮商角羽之主又依清商

用夾鐘為四音之本遂兩相遷就謬立名次故太簇正商也太簇七音之中無夾鐘惟變宮之大呂有之以為商則商不起宮於太簇而以大呂起之夾鐘始得為商而仍名為商以立七調黃鐘正宮也黃鐘七音之中無夾鐘非變宮之應鐘有之以為角則宮不起宮於黃鐘而以應鐘起之夾鐘始得為角而仍名為宮以立七調南呂正羽也南呂七音之中無夾鐘惟變宮之夷則有之以為徵則羽不起宮於南呂而以夷則起之夾鐘始得為徵而仍名為羽以立七調

以此法例之林鍾為正徵以變宮之蕤賓起宮夾鍾適得為羽正三調中之清調反忌之而不用故徵音無調姑洗正角也姑洗七音之中夾鍾為變宮即以其同夾鍾本宮也亦不之用是五音已去徵角二音徵在所忌不為用矣角則取應鍾之閏以當角應鍾七音之中無夾鍾即變宮之無射亦無之迺借姑洗穴高之以為夾鍾角亦立七調此原非正角樂家亦不之用故宋政和間有詔補徵角二調則所云以夾鍾收四聲者實止收得商宮羽三聲而已以變徵為

變亦為忌徵因以變宮為閏原無他意其制度之謬有如此者總是西涼清商雅樂三者遷就為用蔡元定謂聲由陽來生於子終於午故正角變徵聲皆不用又云俗樂以閏為正聲以閏加變為角皆不知而穿鑿者也今詳正於左

俗樂商音七調

清商漢安世樂遺聲也俗樂依此立法商音七調實為之首宮羽角調皆依此轉變為名樂家不復知正今列為首

五大呂為宮名大食調

六黃鍾為閏名越調

凡無射為羽名商調

工南呂為徵名歇指調歇一作揭

尺林鍾為變名小食調

上仲呂為角名雙調

一緊五夾鍾為商名高大食調

按太簇商也夾鍾高一律故名清商楚聲適中之

漢唐山夫人用楚聲為房中樂以高帝楚人愛楚

聲亦禮不忘本樂所自生之義也清商三調中一為夾鍾商調大呂宮之律也大呂本在太簇商之上俗樂必緣太簇為正商見本宮無夾鍾乃起宮於大呂以役夾鍾而為商有似太簇以變宮起商也豈真商音哉大呂起宮則以夾鍾為商仲呂為角林鍾為變夷則為徵却不同夷則而用南呂一以應夾鍾之律可以為變一以避正徵刻商也無射為羽黃鍾為閏是謂七調樂府雜錄於商調加林二字非也內夾鍾雖位一字其用緊五故大呂

名大食夾鍾名高大食也夾鍾為商之清用夾鍾之清則為清之清俗樂聲高故也大食調以左手食指按得名也小食調以右手食指按得名也歇指調以左手小指歇按得名也無射名為商調者以其居大呂宮之次為商名也雙調者律中仲呂常占姑洗之位名之為雙也越調者越聲中黃鍾之清也此七調者不當名商當統於宮而名清宮如夾鍾為清商之例其中當拈出夾鍾商調以還清商琴家所謂平調是也

大食小食本取左右食指所按與下歌指同義大食偶與胡部同名也亦有作大石小石者泰州故有大石小石族皆胡也然其名未著不應取此以為調名

俗樂宮音七調

六黃鍾為宮名正宮

五大呂為商名高宮

一夾鍾為角名中呂宮

上仲呂為變名道調宮

尺林鍾為徵名南呂宮

工夷則為羽名仙呂宮
凡無射為閏名黃鍾宮
清商三調其二為夾鍾角調應鍾宮之律也應鍾本在黃鍾宮之上俗樂必緣黃鍾為正宮又以本宮無夾鍾乃起宮於應鍾以役夾鍾而為角有似黃鍾以變宮起宮也豈真宮音哉應鍾起宮則以大呂為商夾鍾為角仲呂為變蕤賓為徵却不用蕤賓而用林鍾一以應夾鍾之律可以為角一以避正徵刻商之夷則為羽無射為閏是為七調此七調名即依商七

調起義夾鍾名為中呂宮者以夾鍾為中呂之宮也林鍾名為南呂宮者以林鍾為南呂之宮也無射名為黃鍾宮者以無射為黃鍾之宮也以黃鍾名為正宮者正宮黃鍾之名也正宮本起應鍾以黃鍾為應鍾之宮也仍寄六字穴聲相近也應鍾名黃鍾與黃鍾也夷則名為仙呂宮者夷則為無射之宮也道調林鍾也（唐國朝會要云林鍾宮時號道調道曲按高宗以為老子之後制道調曲）以仲呂名道調宮者仲呂為林鍾之宮也此皆以己之宮得名非以己為宮也此七調者不當名宮當統於羽而

名側羽如夾鍾為清商之例其中當拈出夾鍾角調
以還清商即側調也琴家謂之琴調瑟家謂之瑟調

俗樂羽音七調

六黃鍾為角名中呂調
四太簇為變名正平調
一姑洗為徵名南呂調
上仲呂為羽名仙呂調
尺林鍾為閏名黃鍾調
工南呂為宮名般涉調

凡無射爲商名高般涉調
以前法例之南呂正羽也例當以變宮之夷則起羽
廼不用夷則而用南呂以羽爲西方金之子也下以
無射爲商則南呂實用夷則以二律同工字穴也黃
鐘爲角太簇爲變夾鐘爲徵却不用夾鐘而用姑洗
則不可解仍用夾鐘爲是仲呂爲羽林鐘爲閏此七
調名又依宮音七調而立以黃鐘名中呂調者宮之
中呂爲夾鐘也夾鐘以黃鐘爲羽也姑洗名南呂調
者宮之南呂爲林鐘也林鐘以姑洗爲羽也因應林

鍾之羽故改夾鍾為姑洗也林鍾為黃鍾調者宮之黃鍾宮為無射也無射以林鍾為羽也南呂名為般涉者般涉本黃鍾也黃鍾以南呂為羽也以例推之法當如是按般涉者婆羅門羽調名本南呂正羽此乃立調之後取此立名也無射名高般涉者高般涉乃大呂也大呂以無射為羽也以太簇名正平者正平乃仲呂也仲呂以太簇為羽也其在宮音七調既以已之宮名為名此又以宮之名已者以其羽為名太轉折矣此七調不當名羽當統於徵而名清徵樂

府雜錄云用宮逐羽者以羽宮大大同穴夾姑同穴
夷南同穴故也以平聲當羽則非也

俗樂角音七調

五太簇為角名雙角
六黃鍾為商名高大食角
凡無射為宮名大食角
工南呂為閏名越角
尺林鍾為羽名商角　雜錄名林鍾角
上仲呂為徵名歇指角

一姑洗為變名小食角　　雜錄亦名正角

以前倒推之姑洗為正角夾鍾為變宮當起夾鍾為角以夾鍾本宮也故不之用不幾於無角乎乃下取應鍾之閏以為角而以無射之變宮起宮其中却無夾鍾之用又別是一法也俗樂以閏為角矣乃以變為宮以變居宮聲之對亦名為宮甚無謂也而角音七調之名則以變起義變為宮壓徵為商閏為角徵却不用大食本大呂定名也以無射名大食角者俗樂以變名宮無射為變之時大呂相次為角也大食

夾鍾定名也以黃鍾名高大食角者黃鍾為變之時
夾鍾相次為角也雙調仲呂定名也以太簇名雙角
者太簇為變之時仲呂相次為角也小食林鍾定名
也以姑洗名小食角者姑洗為變之時林鍾相次為
角也歇指調南呂定名也以仲呂名歇指角者仲呂
葳蕤賓勾字蕤賓為變之時南呂相次為角也商調
無射定名也以林鍾為商角調者林鍾為變之時無
射相次為角也越調黃鍾定名也以南呂名越角者
南呂為變之時黃鍾相次為角也以變為宮以閏為

角宮商皆非其舊亦太混矣此七調當統於羽而石清羽不當名角雜錄云商角同用以商角大太同穴姑夾同穴故也以上聲當角則非也

附

宋中興四朝樂志敘曰古者燕樂自周以來用之唐貞觀增隋九部爲十部以張文收所製歌名燕樂而被之管絃厥後至坐伎部琵琶曲盛於時匪直漢氏上林樂府漫樂不應經法而已國朝初置教坊得江南樂已汰其坐部不用陳平因舊典創

新聲轉加流麗政和間詔以大晟雅樂施於燕饗
御殿按試補徵角二調播之教坊頒之天下然當
時樂府奏言樂之諸宮調多不正皆俚俗所傳及
命劉昺輯燕樂新書亦惟以八十四調為宗非復
雅音而曲燕昵狎至有攙雜君臣相悅之樂以藉口
者末俗漸靡之獘愈不容言矣紹興在宥始蠲省
教坊樂凡燕禮屏坐伎乾道繼志述事間用雜攢
以充教坊之號取具臨時而廷紳祝堯務在嚴恭
亦明以更不用女樂頒宜聖子神孫世守家法於

是中興燕樂比前代尤盛靖養君德之淵粹者良多蔡元定嘗以燕樂一書證俗失以存古義今采其略附於下黄鍾用合字大呂太簇用四字夾鍾姑洗用一字夷則南呂用工字無射應鍾用凡字各以上下分為清濁其仲呂蕤賓林鍾不可以上下分仲呂用上字蕤賓用勾字林鍾用尺字其黄鍾清角六字大呂太簇夾鍾清各用五字而以下上緊別之緊五者夾鍾清聲俗樂以為宮此其取律寸律數用字紀聲之略也二宮二商三角四變

為宮五徵六羽七閏為角五聲之號與雅樂同惟變徵以於十二律中陰陽易位故謂之變變宮以七聲所不及取閏餘之義故謂之閏四變居宮聲之對故為宮俗樂以閏為正聲以閏加變故閏為角而實非正角此其七聲高下之略也聲由陽來陽生於子終於午燕樂以夾鐘收四聲曰宮曰商曰羽曰閏閏為角其正角聲變聲徵聲皆不收而獨用夾鐘為律本此其夾鐘收四聲之畧也宮聲七調曰正宮曰高宮曰中呂宮曰道宮曰南呂宮

曰仙呂宮曰黃鐘宮皆生於黃鐘商聲七調曰大石調曰高大石調曰小石調曰歇指調曰商調曰越調皆生於太簇羽聲七調曰般涉調曰高般涉調曰中呂調曰平正調曰南呂調曰仙呂調曰黃鐘調皆生於南呂角聲七調曰大食調曰高大食調曰雙調曰小食調曰歇指調曰商調曰越調皆生於應鐘此其四聲二十八調之略也馬端臨曰竊考元定言燕樂大要其律本出於夾鐘以十二律兼四清為十六聲而夾鐘為最清此所謂靡靡

之聲也觀其律本則其樂可知變宮變徵既非正聲而以變徵爲宮以變爲角反紊亂正聲若此夾鍾宮謂之中呂宮林鍾宮謂之南呂宮者燕樂聲高實以夾鍾爲黄鍾也所列二十八調本萬寶常所謂非治世之音俗又於七角謂各加一聲流蕩忘返而祖調亦不獲存矣

泰律外篇卷二　　雲南叢書經部之十一

明苑馬寺卿河西葛中選見堯父著

琴徵

樂之大槩在别音與律而已矣書言五音六律春秋傳言五聲六律月令言中五音言中十二律又言黄鍾之宫周禮言十二律各文以五聲是音與律有分有合合者原不可以相離分者原不可以相濫自後世以律註音遂認律為音無復别白流傳既久竟失本源後人參求古法多見齟齬加以俗樂苟混其間

古法與俗法並失蓋難言矣猶幸存百一於人間者琴道是也茲就琴明之而後求歸之正焉可也

絃徽大數

凡絃以四徽為清聲九寸而一也一徽為半九寸之半也中徽為中聲倍也二也散為濁聲再倍也四也相為倍半以應此正應也十徽為通絃四之三也如一者三也十三徽為通絃八之七也如一者三而且半也四得其三者止應四分之三也四得其三且半者止應三分半也此偏應也

凡九徽為通絃三之二也五徽為通絃三之一也十二徽為通絃六之五也二徽為通絃六之一也皆存損益之數上下相應如上生者隔一以上絃為主音上一徽與下二徽泛應下二徽與上四徽泛應上四徽與下五徽泛應下五徽與上七徽泛應上七徽與下九徽泛應下九徽與上十徽泛應上十徽與下十二徽泛應下十二徽與上十三徽泛應下絃皆應上絃之音也如下生者隔二以下絃為主音下一徽與上二徽泛應上二徽與下四徽泛應下四徽與上五

徽泛應上五徽與下七徽泛應下七徽與上九徽泛應上九徽與下十徽泛應下十徽與上十二徽泛應上十二徽與下十三徽泛應皆應下絃之音也隔一隔二兩散原不相應琴譜有於中徽泛音用撮者打圓者亦有用散者一應三分之一一應四分之三皆借應也然在慢角調則一不應三在五音正調則三不應五惟下之十徽上之十一徽泛應一聲耳

七絃十二律位

每絃分三準各具十二律位自一徽至四徽具十二

律位為清聲四徵至七徵具十二律位為中聲七徵至焦尾具十二律位為濁聲以濁聲言之焦尾為黄鍾十二徵半為大呂十三徵下為太簇十二徵為夾鍾十一徵為姑洗十徵為仲呂九徵半為蕤賓九徵為林鍾八徵半為夷則八徵為南呂八徵上為無射七徵下為應鍾各以宫絃為位但應宫絃之徵即為宫應十三徵外太簇之位即為商應十一徵姑洗之位即為角應九徵林鍾之位即為徵應八徵南呂之位即為羽應四徵半與八徵同五徵與九徵同五徵

半與十徽同皆應音位也

七徽分定上下律位

宮絃散當黃鐘慢半徽當應鐘倍慢一徽當無射倍

緊一徽當大呂緊二徽當太簇

商絃散當太簇慢一徽當大呂緊一徽當夾鐘緊二

徽當姑洗

清角絃散當中呂慢一徽當姑洗緊一徽當蕤賓緊

二徽當林鐘

羽絃散當南呂慢一徽當夷則緊一徽當無射緊二

徵當應鍾

少宮絃緊慢同宮絃此則律之半而清者

少商絃緊慢同商絃此則律之半而清者

此清角絃也如今調絃法十二律位當以世所傳慢角絃為定但諸家立調者業訛以清角為五音正調而緊慢之故依此分位取其易以明俗也

右用五絃之琴十二律位已具足六七二絃不過二一絃之半其位並同

音律相交總圖

一絃正 四絃正 二絃正 五絃正 三絃正 六絃正 四絃慢 六絃緊 四絃緊 七絃緊 五絃緊 三絃緊

六絃半 七絃半 半徵 三絃緊 二絃慢 五絃慢 三絃慢 六絃慢

黃鍾 林鍾 太簇 南呂 姑洗 應鍾 蕤賓 大呂 夷則 夾鍾 無射 中呂 [illegible]律

散聲	宮	黃正	林正	太正	南正	姑正	應正	蕤正	大正	夷正	夾正	無正	中正	黃鍾
九徽	[illegible]	林正	太倍	南正	姑倍	應正	蕤倍	大倍	夷正	夾倍	無正	中倍	黃倍	林鍾
徽外	[illegible]	太正	南正	姑正	應正	蕤正	大倍	夷正	夾正	無正	中正	黃倍	林正	太簇
八徽	[illegible]	南正	姑倍	應正	蕤倍	大倍	夷倍	夾倍	無正	中倍	黃倍	林倍	太倍	南呂
十徽	[illegible]	姑正	應正	蕤正	大倍	夷正	夾倍	無正	中正	黃倍	林正	太倍	南正	姑洗
十一徽下	[illegible] 和	應正	蕤倍	大倍	夷倍	夾倍	無倍	中倍	黃倍	林倍	太倍	南倍	姑倍	應鍾

九徵半	變角	蕤正	大倍	夷正	夾倍	無正	中倍	黃倍	林正	太倍	南倍	姑倍	應正	蕤賓
十一徵半	清宮	大正	夷正	夾正	無正	中正	黃倍	林正	太正	南正	姑正	應正	蕤正	大呂
八徵半	清徵	夷正	夾倍	無正	中倍	黃倍	林倍	太倍	南正	姑倍	應正	蕤倍	大倍	夷則
十一徵	清商	夾正	無正	中正	黃倍	林正	太倍	南正	姑正	應正	蕤正	大倍	夷正	夾鍾
八徵上	清羽	無正	中倍	黃倍	林倍	太倍	南倍	姑倍	應正	蕤倍	大倍	夷倍	夾倍	無射
十徵	清角	中正	黃倍	林正	太倍	南正	姑倍	應正	[illegible]正	[illegible]倍	夷正	夾倍	無正	中呂

音 宮 徵 商 羽 角 [illegible]

轉絃微

律法相生十二變而成十二律又各五其變而成十二律之五音共六十聲即六十調也夫變極於二十四其數即具二十四等不相審同觀古之樂器有大小是立調各有其器也然八音之中惟琴瑟猶兲可轉絃備調而琴尤為最優故調絃者先吹律以定宮然後上下相生以定五音也欲定六十調即就此五音七絃分布十二律位轉之若轉者為正律則不轉者為變若轉者為變律則不轉者為正緊者變高一

律慢者變下一律有緊慢並用者以緊為主則慢者益慢為下二律以慢為主則緊者益緊為高二律五音皆用上下損益法隨律以轉二少從之位不差則數自不差惟遇小絃為宮則商角徵羽必用大絃者用倍也倍半同數易曰同聲相應原可通用惟數不當倍半者是為伴聲不得用散及十徽七徽四徽一徽等聲若按之而有與本調散聲應者是為應聲例當用之今之操縵者不知律位往往溢出均外相傳琴譜亦復混淆如神奇秘譜所載廣陵散泛音於七

微消二及用散聲皆非也

轉絃圖

右十二律以次為大小大律生小律者大小俱用正

律小律生大律者小用正律則大用半律小用倍律則大用正律

古五音正調

五絃相生之法以一絃為宮為長按宮絃九徽乃三分損其一也以四絃散應之即下生四絃而為徵也按二絃十徽以徵絃散應之而去其按即三分益一上生二絃而為商也按商絃九徽乃三分損其一也以五絃散應之即下生五絃而為羽也按三絃十徽以羽絃散應之而去其按即三分益一上生三絃而

為角也以此上下叅較獨角絃應宮之十一㣲宮絃散應角之九㣲上者首與尾應也損益之數則確然不可易也後用七絃琴六絃正當一宮絃之半是名少宮七絃正當商絃之半是名少商

此本五音正調即宮音之五調也舜彈五絃之琴其法用此世以清角為五音正調反以此為慢角悞矣今仍名為正調

古清角 雅琴

五音五絃太古之制也上下相生法如前而五音之

絃以定後人用清角乃高角絃一律以為清角之宮則徵絃乃清角之商也羽絃乃清角之角也加六絃為清角之徵數適當宮絃之半加七絃為清角之羽數適當商絃之半則宮絃乃清角之倍徵也其聲下故名下徵商絃為清角之倍羽也是六七二絃原為清角而設相[illegible]曰下徵七絃總會樞極即此清角之說也其[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二[illegible][illegible]宮為主按其[illegible][illegible]而以六徽散應之是亦三分損一而下生徵也六徽以散應徵絃之十徽是亦三分益一而上生商也按徵絃九徽

而以七絃應之是亦三分損一而下生羽也以七絃散應羽絃之十徽是以三分益一而上生角也法與前同此清角之自生五音也絃不易而絃之音隨其君而已易矣以此上下相較清角之角絃應清角之宮絃於十一徽與正調同皆自然之數後世仍以正調絃為主則一絃仍名宮二絃仍名商三絃仍名角四絃仍名徵五絃仍名羽六絃適當宮之半斯名少宮七絃適當商之半斯名少商統名為五音正調一切轉絃以此為法而清角隱矣不知角絃已改從清

非復角音之正用之為宮調有不合矣當仍名清角

按前漢桓譚新論曰神農為琴七絃以通萬物而考理亂則二絃之加已久書稱黃帝清角今清角用七絃則七絃亦黃帝時有之非始自文武亦非加自堯考樂記與子華子莊子尸子等皆言舜彈五絃之琴是當時琴皆七絃舉舜五絃以明其獨也非舜時止彈五絃而後人加之史稱東漢劉琨彈雅琴而知清角之操宋中興志曰太宗因太樂雅琴加為九絃是七絃雅琴也雅琴清角也自漢已然傳者失其本而

謂之五音正調非也

古清商

清商律中夾鐘在漢為楚聲師曠晉太師也常鼓清商之操則清商亦中國之音古之遺聲也非專楚聲也楚聲中之耳本具五調魏晉以來止傳清平側之三調有所亡也琴家五調則俱存為清商以夾鐘為主俱為楚聲琴家則各從其宮不必以夾鐘為主不同耳按趙邪利琴規曰蔡氏五美並是側聲每至殺皆以清殺何者寄清調中彈側聲故以清殺美有楚音

清側聲清聲雅質若高山松風側聲婉美若深澗蘭

菊至如東武太山聲和清側幽蘭易水聲帶吳楚楚

明光白雪寄清調中彈楚清聲易水鳳歸林寄清調

中彈楚側聲登隴望秦寄胡笳中彈楚側聲竹吟風

哀松露寄胡笳中彈楚清聲如此之類實繁按所云

蔡氏五弄並是側聲及寄清調中彈側聲者此側聲

乃夷則之宮也此清調乃蕤賓之宮也此胡笳乃無

射之宮也皆琴音也楚音清側聲者此楚清聲亦是

蕤賓律第以夾鍾羽為主也此楚側聲是應鍾律又

以夾鐘角為主也即清商也是以清商之清側聲寄彈於琴之清調及胡笳中也其云聲和清側者此清側聲乃琴家之清側清為蕤賔宮側為夷則宮也其云聲帶吳楚者此吳楚乃琴家之蕤賔宮即廣陵散也此楚聲則清商之蕤賔羽調也

角絃應羽獨下一徽說

今人調琴用上下相生法隔一隔二按徽取應皆合惟角絃應羽獨下一徽琴瑟皆然向詳之莫得其觧姜夔七絃圖說自以為獨知及觀其言曰姑洗仲呂

絃實並用宮調故於三徽十一徽應五絃聲散夫宮調世所傳五音正調即此角用應羽而差一徽者何以明其繆異則變說猶之乎鶻突也嘗試詳之此古清角之特世人不識久矣蓋凡絃各具十二律位凡為宮絃者為商角徵羽之所取則古琴雖具七絃實止五音由宮下生四音皆順故隔一者應於十徽隔二者應於九徽中具三分損益之法按之無不同者宮為五音之首角為五音之尾以尾逆而較之於首常差一律如慢角調本古之宮調即宮之五音正調

也三絃角應一絃宮於十一徽十一徽者正宮絃姑洗之位也今之所謂五音正調及宮調乃古之所謂清角也以三絃為宮已改慢角調而高一律矣正當宮絃十徽中呂之位也三絃為宮則四絃為商五絃為角如六絃為徵七絃為羽以一絃為徵倍以二絃為羽倍非復宮絃之舊矣故以五絃之角為尾逆而較三絃之宮之首亦差一律然以位次之五絃正當三絃十一徽姑洗之位宮角之數固未嘗差也清角五音已易其絃傳者不知仍以一宮二商三角四徵

五羽為名故混然而莫別也三絃為角者從一絃而次之正角當姑洗位也緊一徽而為清角者又就正角之高一律而名之也雖名為清角實用之為宮又各具商角徵羽皆於三絃之宮取則爲去宮調遠矣世誤以清角之宮為正角則角非其角宮徵商羽俱非其正安得謂之五音正調哉第謂之清角五調準之清商法可也

十二調詳正

黃鍾調 正宮俗名慢角

絃一二三四五六七

律黃太姑林南 半黃 半太

音宮商角徵羽 少宮 少商

此即世所謂慢角調也本為黃鍾正調與宮調同真宮之五音正調也世以清角為五音正調反名此為慢角不知清角以三絃為宮律中中呂此以一絃為宮律中黃鍾也清角以三絃為宮五絃應三絃之十一徽者中三絃姑洗角之位也黃鍾以一絃為宮

三絃應一絃之十一徽者中一絃姑洗角之位也今依俗調絃法慢三絃一徽使應一絃之十一徽即此黃鍾之絃也五音俱五調下倣此

大呂調 清宮

絃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律	大	夾	仲	夷	無	大半	夾半
音	宮	商	角	徵	羽	少宮	少宮

用清角慢三絃為中呂之正則餘絃為緊各變高一律一為大宮六為大半二為夾商七為夾半三為仲

角四為夷徵五為無羽凡言瀆角即世調絃法下倣此

一名碧玉調碧玉者晉汝南王妾名因篤愛作碧玉歌以寵之用此調也其絃與上同一家緊二五七主正正變皆不當律必誤也

一名無媒調慢三加慢六律並同上惟六絃止用應聲不用散半聲

一名羲和調則以慢三為仲呂之正加慢一為黃鍾之正餘絃為緊各高二律餘律並同上惟一絃止用

應聲不用散半聲

右碧玉無媒一調以一絃為宮羲和調則以六絃為宮乃大呂之清也

樂府清商以此為平調用夾鍾商為主

太簇調 正商

絃一二三四五六七

律應倍太姑蕤南應太清

音太羽宮商角徵羽少宮

用清角緊二七絃為太簇之正緊五絃為南呂之正

羽餘絃為慢各下一律二為太宮三為姑商四為蕤角五為南徵六為應羽一為應倍太羽七為大半少宮

夾鐘調 清商

絃一二三四五六七

律黃夾仲林無黃半夾半

音太羽宮商角徵羽少宮

用清角緊二絃變為夾鐘緊七絃變為夾鐘之清緊五絃變為無射餘絃各如其正二為夾宮三為仲商

四為林鍾五為無射六為黃半羽七為夾半少宮一為黃之太羽
夾鍾古名清商次於太簇正商也楚聲中之名為楚商其聲淒緊為名淒涼古五絃琴止緊二五絃所謂古夾鍾是也後用七絃琴并緊七絃然古楚商淒涼則以二絃為宮清商則以七絃為宮尤為清商中之清漢以來清樂用之
按秦之時周禮六代之樂止存韶武及周房中之樂始皇改韶樂為文始武樂為五行改房中之樂

為壽人漢高祖唐山夫人復改壽人為房中以為樂所自生禮不忘本乃因高祖楚人愛尚楚聲故以楚聲為房中之樂用夾鍾也論地則為楚聲論音則為清商燕樂通用之漢魏晉皆名清商隋名清樂至唐復清商清商自漢以來樂家止傳清平側三調琴家五調俱存三調俱以夾鍾為首五調則蕤為襟美不必以夾鍾為首三調者平調以大呂為宮夾鍾為商即大呂商調也清調以蕤賓為宮夾鍾為羽即蕤賓羽調也側調以應鐘為宮夾

鍾為角即應鍾角調也琴家以夷則為側調用夾鍾為徵反以應鍾側調為琴調楚調則以夾鍾為本宮本清商之遺也趙邪利琴規曰蔡氏五弄並是側調每至殺皆以清殺何者寄清調中以禪側聲以清殺弄是也

姑洗調 正角

絃一二三四五六七

律倍應大姑蕤夷應半太

音大徵太羽宮商角徵羽

用清角三絃為姑洗之正則餘絃為慢各高一律三為姑宮四為甤商五為夷角六為應徵一為應倍太徵七為太半羽二為大太羽

一名側楚蓋因琴家以中呂之清角為正角故係姑洗於楚商之次而名側楚非也一家云同清商一家云與古夾鍾同詳絃雖相近律用不同蓋古用五絃琴夾鍾清商止緊二之一絃姑洗用之者以緊二為太簇之正餘絃為慢各下一律與前律位相同後用七絃琴則夾鍾清商皆緊二五七姑洗不能用七矣

一家用同中呂曰緊二五七曰慢三四六皆夾鍾也就夾鍾各移下一絃則以二為姑宮三為蕤商四為夷角五為應徵六為太半羽七為姑半少宮一為太大羽各移絃位此不可用也

一名泉鳴調用清角慢一為黃鍾之正則餘絃各高一律緊七則加高二律以七為姑半宮三為蕤太商慢四為林用徵外為夷太角五為應太徵六為大半太羽

一名玉清調用清角慢四為林鍾之正則餘各高一

律緊七加高一律為姑宮與前泉鳴同
一名離憂調離憂即離騷本楚商也琴家以姑洗為
側楚故離騷用之然離憂調原用黃鐘調加慢二半
徽是所謂黃鐘實乃無射也無射緊五慢一令加慢
二半徽其法慢一以為黃鐘之正慢二半徽以為太
簇之正則餘絃各高一律七高二律為姑宮二為蕤
商四為夷角倍五高二律為應太徵六為大太羽一
二絃止用應聲不用散半聲右來鳴玉清離憂俱以
七絃為宮迺姑洗之清者也一家慢二緊七以為側

楚其法亦同

仲呂調 清角俗名宮調

絃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律	黃正	太正	仲	林	南	黃半	太半
音	太徵	太羽	宮	商	角	徵	羽

此古清角絃也如世調絃法三為仲宮四為林商五為南角六為黃半徵七為太半羽一為黃太徵二為大太羽本慢角調緊其一徽也俗悞名為五音正調復悞為名宮調

按正角姑洗也仲吕高一律故名清角本非正角若為五音正調則角非其角五音俱失其正此傳者之譌也

蕤賓調 側角俗為慢商

絃一二三四五六七

律大太蕤夷無大半夾半

音太用徵應宮商角徵羽

用清角慢二絃為大簇之正餘各高一律三為蕤宮四為夷商五為無角六為大半徵一為大太徵七為

夾半正羽二止用應聲不用散半聲此本慢商調也慢商一家慢一以為黃鐘之正而用其變與前同但慢一則不用一之散半聲則慢一非也又名三清併慢一二絃法亦與前同慢商一家慢二三應二散聲者按三絃九徽以二絃散聲應之也與散五絃應二絃之按九徽同也

一家用宮調即清角絃也比前絃各高一律然未經轉絃不可用也

一名清角用慢角絃即巳變之姑洗絃也慢一六絃

以為無射之正緊子以為夾鍾之正則餘絃各高一律四為蕤宮五為夷商二七為大徵一六為無羽蕤賓本非清角自世以仲呂為正角斯以高一律之蕤賓為清角其實非也

一名側蜀緊三絃以為中呂之正則餘絃各下一律四為蕤宮五為夷商六為無角一為無倍太角七為大徵二為太大徵夾羽借三絃八徽之上夫以蕤賓為側蜀是知姑洗為蜀調也側蜀即吳調也

一名吳調用慢商絃止慢二絃廣陵散用之

一名下間絃按十二律相生之次黃林太南姑應蕤大夷夾無中內應蕤二律居其中間應當上間蕤當下間以是為名也

一名清調乃清商三調之一蕤賓宮以夾鍾為羽即蕤賓羽調也一名金羽言用夾鍾之商金為羽也

按清商有慢二緊五者因借本絃為應鍾調加緊五以當應鍾應鍾清商楚側調也所謂寄清調中彈楚側聲也世遂以緊五為蕤賓調誤矣清調有慢一緊五者因借緊五之無射調加慢一以應蕤

賓清調無射胡笳也所謂寄胡笳中彈楚清聲也世遂以慢一緊五為清調又誤矣琴錄云清平琴楚側都十弄皆清調為之本故清調雜諸弄而難明也

林鍾調 正徵

絃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律	應倍	太	姑	林	南	應	太半
音	太角	太徵	太羽	宮	商	角	徵

用清角泣慢一六絃變為應鍾慢三絃變為姑洗則

餘絃俱如正四為林宮五為南商六為應角一為應倍太角七為太半徵二為太太徵三為姑太羽其轉絃之法先慢六絃徵應四絃十一徵次慢三絃按九徵使應六絃散聲次慢一絃按十徵應三絃散聲本世所云慢宮調也

夷則調 清徵

絃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律 黄 夾 仲 夷 無 黄半 夾半

音 太角 太徵 太羽 宮 商 徵 角

用清角慢一六絃為黃鐘之正慢三絃以為中呂之正則餘絃為緊各高一律四為夷宮五為無商六為黃半徵一為黃太角二為夾太徵三為仲太羽本俗所云慢宮調慢一三六絃以慢者如正不慢者各變音一律也

按夷則本清徵也在清商中本為徵調用夾鍾徵也樂府清商遺却不收琴家五調則以此為側調不專用夾鍾為徵也

南呂調 正羽

絃一二三四五六七

律應倍大姑蕤南應大半

音太商太角太徵太羽宮商角

用無射調以緊五絃為南呂之正餘絃為慢各下一律五為南宮六為應商一為應倍太商七為太半角二為大太角三為姑太徵四為蕤太羽

無射調 清羽

絃一二三四五六七

律黃太仲林無黃半太半

音太商太角太徵太羽宮商角

用清角緊五以為無射則餘絃各如其正五為無宮

六為黃半商一為黃太商七為大半角二為大太角

三為仲太徵四為林太羽一家加慢一為無射倍太

宮亦通

一名清羽慢三四為仲林之正餘絃皆高一律五為

無宮與前律同

一名無射商調用無射絃以黃鍾之商為起畢也世

因名為黃鐘調悞矣

一名胡笳調有寄彈清楚調者緊五加慢一為清調之蕤賓世遂以緊五為蕤賓悞矣

一名復古調按復古調本用清角慢三絃乃正黃鐘之律也今之所謂黃鐘實乃無射遂以復古調用無射絃而名黃鐘失其實矣為復古調者以為古止用五絃舜南風操用之故復古而用五絃今胡笳用復古調却緊五慢一中用七絃仍是無射而非黃鐘不可不知也

應鍾調 側羽

絃一二三四五六七

律大夾蕤夷應大半夾半

音太商太角太徵太羽宮商角

一家用無射絃各高一律五為應宮六為大半商七為夾半角一為大太商二為夾太角三為蕤太徵四為夷太羽然未經轉絃不可用也其律當借慢商之慢一以為黃鍾之正慢二以為太簇之正餘絃為緊各高一律又緊五則加高一律以為應宮六為大半

商七為夾半角三為蕤太徵四為夷太羽一二絃止用應聲不用散半聲即離憂絃也

清商三調以應鍾為側調應鍾為宮則夾鍾為角即應鍾角調也琴家則以應鍾為瑟調蓋瑟絃至應鍾為極小以之為宮則說苑所謂小絃為大聲是也故以之立名琴家則以應鍾為琴調乃改瑟調之名也用離憂之絃

一名應鍾羽用應鍾絃以夾則羽為起畢也

一名側羽以其為羽之第三也慢一緊五加以緊七

夫緊七則為姑洗慢一徽則一為應倍太宮緊五則為無射之胡笳所謂寄胡笳中彈楚側聲也又側羽一家止緊五即前律法也又側羽一家正園清商者即園前緊五七二絃也

琴調說

正調五音調也十二律文五音為六十律調也以琴約之正調五外調十一實通六十調總分之黃鍾太簇姑洗林鍾南呂五律適當五音平調也大呂為清宮夾鍾為清商中呂蕤賓為清角夷則無射為清羽

此皆五音之次律三律也清調之中又分大呂為清宮夾鐘為清商中呂為清角夷則為清徵無射為清羽姑洗為側楚應鐘為側羽蕤為側調此以上下分也又分姑洗為側楚以其在楚商之次三應鐘為側羽以其在羽之次三此以次三分也此三調之分也古之雅琴止以黃鐘太簇姑洗林鐘南呂為正蕤賓應鐘原在側矣之數不以入雅固自分別而外調十二除黃太中林南五律與五音相同外七律各有定名如上所列而琴家流傳多為異名轉絃法亦微不同

如大呂平調也一名無媒一名羲和一名碧玉夾鍾
淸商也一名淒涼一名楚商一名離憂姑洗正角也
反名側楚一名玉淸一名泉鳴蕤賓淸調也一名下
閒絃一名吳調即廣陵散一名側蜀一名三淸夷則
側調也應鍾側羽也一名琴調一名上閒絃無射淸
羽也即大小胡笳一名黃鍾又無射商者即無射絃
以黃鍾商為起畢也應鍾羽者即應鍾絃以夷則羽
為起畢也金羽者即蕤賓絃以夾鍾商金之羽為起
畢也無射俗名黃鍾者因無射商而名也無射又名

蕤賓者因轉絃與蕤賓調同也此皆異名也正五調以黃鍾為之本外七調以清調為之本黃鍾即外調之中吕也清調即外調之蕤賓也若約其縱領正調以中吕為本外調以黃鍾無射蕤賓為本唐楊收論琴通黃鍾姑洗無射三均側出諸調如蔦蘿附灌木然按所云黃鍾乃中吕之清角也姑洗乃正黃鍾也太古遺音外調轉絃法分慢角蕤賓慢商為三泒按所云慢角乃正黃鍾也蕤賓乃正無射也慢商乃正蕤賓也皆外調也崇文書目劉籍琴譜三均一卷馬

少良載黄鍾中吕無射之曲通考唐李冲操琴通中吕黄鍾無射三宫按所云黄鍾乃姑洗也中吕乃清角也是數調亦足以該矣因知古作各有自來而同實異名語焉不詳又似有所秘惜自非深心磨勘欲求之逐末操縵之士及譜牒之中難矣